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3-074

#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实业	股票代码	0006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小慧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 87 号中广商务大厦 17 层		
电话	0931-8439763		
电子信箱	ytsy000691@163.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1,377,320.21	213,288,660.87	-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45,013.32	-2,743,396.07	-7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3,622,554.97	-3,178,252.15	-13.98%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86,562.25	-2,254,286.76	-89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7	-0.0085	-7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7	-0.0085	-7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2.03%	-1.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9,513,150.61	704,316,945.23	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034,454.52	141,862,655.37	-3.40%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32,177,295	0	质押	26,500,000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32,177,295	0	标记	26,500,000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32,177,295	0	冻结	5,677,295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	22,583,700	0	质押	21,250,000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	22,583,700	0	冻结	12,250,000
王玉倩	境内自然人	5.01%	16,200,000	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7,015,489	0		
谢锦和	境内自然人	1.34%	4,330,900	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昌雄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3,600,000	0		
王坚宏	境内自然人	1.01%	3,278,900	0		
米克荣	境内自然人	0.93%	3,000,000	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88%	2,840,500	0		

司一红荔湾昌雄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张汉亮	境内自然人	0.78%	2,536,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股东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023 年 7 月 1 日，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 54,760,995 股股票（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16.9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行使；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境内自然人股东王玉倩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5300000 股；境内自然人股东谢锦和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330900 股；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红荔湾昌雄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600000 股；境内自然人股东王坚宏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278900 股；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红荔湾昌雄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8405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的事项

2023 年 1 月 12 日、2023 年 2 月 6 日、2023 年 2 月 8 日，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6,400,000 股；2023 年 2 月 23 日和 2023 年 3 月 7 日，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王玉倩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兰州太华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620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1%）以 4.696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王玉倩女士，上述股份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第二大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王玉倩女士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涉及第一大股东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股份减少）》（更新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股份增加）》（更新后）、《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 （二）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事项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12,250,000 股股份被司法再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54.24%，占公司总股本的 3.79%。截至本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47,75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87.20%，累计被冻结数量 17,927,295 股，累计被标记数量 26,500,000 股，累计被冻结和标记的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81.13%。

## （三）关于股权转让款支付的事项

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支付函》，公司委托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代为向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生物”）支付第四期股权转让款 8,721 万元；2023 年 6 月 25 日，第四期股权转让款 8,721 万元已支付。至此，公司购买临港亚诺化工 51% 股权的对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权转让款已支付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河北亚诺《关于亚太实业已履行完合同付款义务的说明》，河北亚诺认为，公司委托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代为向其支付的第四期股权转让款 8,721 万元已收到，河北亚诺认可公司已履行完支付股权转让款的义务，其不再要求公司终止股权转让协议及该部分股权转让款对应临港亚诺化工剩余部分股权（注册资本 1,836 万元），同时公司应支付违约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权转让款支付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本次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巩固了公司对临港亚诺化工的控股权，保证了公司主营业务的连续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 （四）关于控制权变更的事项

2023 年 7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太华”）与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顺”）签订了《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关于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表决权委托协议》），亚太矿业将其持有的 32,177,295 股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9.95%）、兰州太华将其持有 22,583,700 股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6.99%）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万顺行使，广州万顺取得公司控制权并持有公司合计 54,760,995 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16.94%，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陈志健先生和陈少凤女士。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 （五）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3 年 7 月 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 96,880,000 股，最终以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顺”）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3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广州万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前，广州万顺享有公司 16.94% 的股票表决权，拥有公司控制权，陈志健先生与陈少凤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广州万顺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完成后，广州万顺将持有公司 23.06% 的股票，合计控制公司 36.09% 的股票表决权，广州万顺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尚需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